

臺北市立華江高級中學

113 學年度體育班特色招生暨運動績優甄選入學榜單

詳如附件

學生報到注意事項如下：

- 一、成績複查：自放榜翌日起三天內（113 年 5 月 7 日至 5 月 9 日）由考生或家長（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）親自向本校特色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請（簡章附件 6），不受理郵寄申請。
- 二、錄取學生報到日期：113 年 7 月 11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至 12 時。
- 三、持身分證或健保卡或其他官方核發附相片之身分證明文件辦理報到，逾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
- 四、錄取學生繳交文件：畢業證書正本。
- 五、經錄取且已完成報到者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，應於 113 年 7 月 15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2 時前填具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（簡章附件 7），由考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。未完成放棄錄取資格者，不得至其他入學管道報到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將取消後項考試錄取資格。

備註：其餘有關 113 學年度新生入學其他重要相關公告請隨時留意本校官網。